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楊智媛

電話：03-3322101~7511

傳真：03-3367566

電子信箱：yyes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福豐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090027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前函 (1090027511_Attach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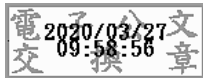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市「兒童網站109年度小桃子資訊教育推廣活動」
徵選時間誤繕更正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局109年3月26日桃教資字第10900248571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案徵選時間更正：每年2期，分別為5月1日-5月31日(4月中公布題目)及11月1日-11月30日(10月中公布題目)；餘請依前函(如附件)辦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



教務處 109/03/27 10:11



1090002277

有附件